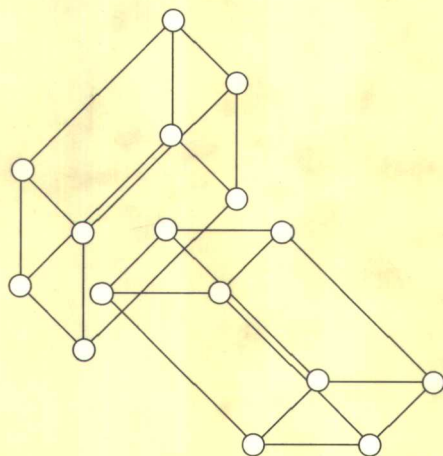


国内六大银行专家联手撰写

现代金融稽核

理论与实践

赵开元 徐鸢凤 杨海群 陈海荣 谷培音 —— 主编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modern financial audit

中国经济出版社

现代金融稽核 理论与实践

赵开元 徐鹄凤
杨海群 陈海荣 主编
谷培音

中国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金融稽核理论与实践/赵开元等主编. - 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 1999.9

ISBN 7-5017-4814-4

I. 金… II. 赵… III. 商业银行-银行监督 IV. F83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 第 63768 号

责任编辑:李 彪

封面设计:李 栋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100007

通县向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1/32 18.125 印张 500 千字

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199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 7-5017-4814-4/F·3819

定价:39.80 元

现代金融稽核理论与实践

主编：赵开元 徐鸪凤 杨海群 陈海荣 谷培音

总纂：吴振广

撰稿人(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新生	王茂斌	王弦洲	史品高	李启利
刘兴元	吴振广	何所宜	陈 丽	汤家传
张心良	罗 斌	孟 龙	杨海群	杨 军
郭茂功	郑建刚	郑志刚	贾 铭	高亚伟
黄 健	曹建勇	彭 凯	鲁 涛	滕继友
梁环忠				

前 言

金融稽核工作对金融业有效稳健经营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随着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金融机构的数量越来越多,金融商品和衍生工具的种类越来越丰富,金融风险随之加大。东南亚金融危机给了我们重要启示,加强旨在保证金融业稳健运营的稽核工作,完善稽核监督理论和技术方法已势在必行。据此,中国人民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及中国人民大学、湖南财经学院、福建金融管理干部学院的部分稽核专家和理论教学人员首次联手撰写了《现代金融稽核理论与实践》一书。

本书结构合理,内容新颖,知识性强,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可操作性,是我国首部由多家银行稽核专家和高等院校的理论专家联手撰写的,全面、系统地论述金融稽核理论与实践的稽核类丛书。本书从多角度提出了加强我国金融稽核监督的理论和具体的操作方法,提出了防范与化解金融风险的新举措。本书不仅是广大金融机构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稽核工作者、管理者必读的工具书,而且可以作为高等院校金融稽核专业的教科书,更是对金融管理干部培训和高等成人学历教育的一本好教材。

全书分上下两篇,计二十六章。上篇:现场稽核,其中:第一章由史品高、罗斌执笔,第二章由杨海群执笔,第三、四章由郑建刚、吴振广执笔,第五章由彭凯、陈丽执笔,第六章由王新生执笔,第七章由鲁涛执笔,第八章由汤家传、吴振广执笔,第九章由王弦洲、何所宜执笔,第十章由王茂斌执笔,第十一章由梁环忠执笔,第十二章由张心良执笔,第十三章由郭茂功、高亚伟执笔,第十四、十五章

由孟龙、黄健执笔,第十六章由贾铭、郑志刚执笔,第十七章由滕继友执笔。本篇以各项金融业务活动为主线,把综合评审与专项稽核的理论、方法和实践融合在一起,是提高读者的理论水平与业务操作技能的良师益友。下篇:非现场稽核,其中:第一章由李启利执笔,第二、七章由梁环忠执笔,第三、五章由曹建勇执笔,第四、八章由杨军执笔,第六章由曹建勇、刘兴元执笔,第九章由郭茂功执笔。本篇以经营风险为主线,注重金融风险的防范,把计算机技术和数学模型有机融入对金融风险的监测中,是有效发挥金融稽核作用的必然选择。

本书由几家商业银行总行稽核部主要领导和专家共同出任主编。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人民银行总行原稽核监督局副局长王君博士及其他有关领导或专家对本书的提纲和初稿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中国建设银行陈金宇、中国经济出版社的领导等对本书的编写和出版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谨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由于撰写时间匆促,不妥甚至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我们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委会

1999年10月20日

目 录

上 篇 现场稽核

第一章 金融稽核概论	(1)
第一节 金融稽核概念	(1)
第二节 中国金融稽核发展进程	(2)
第三节 金融稽核的主要方法	(16)
第四节 金融稽核程序	(19)
第二章 内部控制制度稽核与检查评价	(24)
第一节 内部控制概述	(24)
第二节 内部控制的评价标准	(29)
第三节 内部控制稽核方法	(35)
第四节 内部控制与稽核的关系	(41)
第五节 内部控制与管理的关系	(47)
第六节 内部控制的国际发展趋势及其启示	(51)
第三章 资金营运管理稽核	(55)
第一节 商业银行资金运营稽核	(55)
第二节 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指标稽核	(67)
第四章 信贷业务稽核	(70)
第一节 贷款业务内部控制评审	(70)
第二节 固定资产贷款业务稽核	(79)
第三节 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稽核	(87)
第四节 房地产贷款业务稽核	(91)
第五节 表外业务稽核	(96)

第五章 负债业务稽核	(105)
第一节 人民币存款业务的稽核.....	(105)
第二节 外汇存款业务稽核.....	(112)
第三节 特殊项目稽核.....	(115)
第四节 债券业务稽核.....	(118)
第五节 再贷款业务稽核.....	(121)
第六章 国际贸易结算业务稽核	(124)
第一节 国际贸易结算概述.....	(124)
第二节 出口信用证项下结算业务稽核.....	(124)
第三节 进口结算业务稽核.....	(134)
第七章 会计核算及支付结算业务稽核	(140)
第一节 会计核算及支付结算业务稽核的作用.....	(140)
第二节 会计核算及支付结算业务稽核的内容 及有关规定.....	(141)
第三节 会计核算及支付结算业务的风险隐患.....	(147)
第四节 会计核算及支付结算业务稽核.....	(151)
第八章 财务管理稽核	(164)
第一节 财务管理活动组织与控制稽核.....	(164)
第二节 所有者权益稽核.....	(168)
第三节 财产物资管理稽核.....	(172)
第四节 损益稽核.....	(179)
第九章 保险业务稽核	(189)
第一节 保险业务概述.....	(189)
第二节 内部控制制度稽核.....	(192)
第三节 资产业务稽核.....	(203)
第四节 负债业务稽核.....	(213)
第五节 损益稽核.....	(217)
第十章 证券业务稽核	(228)

第一节	证券商的类别与经营风险	(230)
第二节	证券商经营环境	(232)
第三节	证券业务现场稽核与评价	(237)
第四节	证券业务非现场稽核与评价	(244)
第十一章	中介业务稽核	(247)
第一节	委托贷款业务稽核	(247)
第二节	信用卡业务稽核	(249)
第三节	代理业务稽核	(250)
第十二章	经济效益稽核	(258)
第一节	经济效益稽核内容、标准与原则	(259)
第二节	经济效益稽核程序与方法	(262)
第三节	主要业务经营项目效益稽核	(268)
第十三章	计算机应用稽核	(286)
第一节	计算机应用稽核主要任务与稽核原则	(286)
第二节	计算机应用稽核程序	(287)
第三节	计算机应用稽核主要内容与方法	(288)
第十四章	央行对金融机构的监管	(306)
第一节	金融监管的法律基础	(306)
第二节	市场准入原则与要求	(310)
第三节	业务营运监管内容与方式	(314)
第四节	对有问题机构处理及化解风险措施	(319)
第十五章	人民银行内部稽核	(325)
第一节	人民银行内部稽核的历史沿革	(325)
第二节	人民银行内部稽核职责及内容	(327)
第三节	应付期对人银内部稽核要求	(328)
第十六章	行长任期(离任)经济责任稽核	(331)
第一节	行长任期(离任)责任稽核目的和作用	(331)

第二节	行长任期(离任)责任经济稽核的 原则和前期准备·····	(335)
第三节	行长任期(离任)经济责任稽核内容·····	(338)
第四节	责任认定和责任(离任)稽核报告·····	(341)
第十七章	金融稽核应用文写作·····	(345)
第一节	概论·····	(345)
第二节	稽核项目计划和稽核通知·····	(351)
第三节	稽核工作底稿·····	(359)
第四节	稽核报告·····	(365)
第五节	稽核意见书、稽核决定、处理书和 建议书·····	(372)
第六节	稽核工作计划、总结和综合报告·····	(377)
第七节	稽核文件材料的立券、归档·····	(381)

下 篇 非现场稽核(风险监测)

第一章	非现场稽核概论·····	(391)
第一节	非现场稽核的基本内容与作用·····	(391)
第二节	非现场稽核监督的发展与运用·····	(395)
第三节	我国非现场稽核监督的发展和应用·····	(400)
第二章	流动性风险监测·····	(404)
第一节	流动性风险概述·····	(404)
第二节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	(409)
第三节	流动性风险监测实例·····	(418)
第三章	资产风险监测·····	(425)
第一节	资产业务·····	(425)
第二节	资产风险管理概述·····	(427)
第三节	资产风险的防范和监测·····	(440)

第四章 利率风险的测量与控制	(447)
第一节 利率风险的表现形式.....	(448)
第二节 利率风险的测量.....	(451)
第三节 利率风险的控制.....	(461)
第五章 负债与资本管理	(465)
第一节 资本及资本充足性.....	(465)
第二节 商业银行负债及管理.....	(474)
第三节 负债结构监测.....	(484)
第六章 风险监测分析指标体系	(496)
第一节 风险监测指标体系的构建.....	(497)
第二节 风险监测指标体系总体概述.....	(500)
第七章 风险监测的方法选择	(512)
第一节 风险监测分析概述.....	(512)
第二节 风险监测分析的方法选择.....	(516)
第八章 数学模型在风险监测与管理中的应用	(524)
第一节 线性规划法在资产组合管理中的应用.....	(524)
第二节 季节性时间序列模型.....	(533)
第九章 风险监测系统的技术实现	(537)
第一节 指标体系与风险监测概述.....	(537)
第二节 基础数据与系统功能.....	(541)
第三节 技术实现难点与对策.....	(546)
第四节 人工智能在风险监测中的应用设想.....	(556)

第一章

金融稽核概论

第一节 金融稽核概念

我国金融机构在习惯上把检查、监督工作称为“稽核”。稽核一词,来源于拉丁文 Auditio, Auitio, 英文 Audit, 汉语可译审计、稽核或查帐。从汉字字义上理解,“稽”就是考核、审查和计算之意;“核”就是认真进行核算和核实。“稽核”指稽查成数而核定是否真实。汉语中的“审计”一词,“审”就是详细、周密、反复的分辨和考察,“计”就是汇集其事,算其多寡。“审计”,指通过审查以判断是非优劣。可见,“稽核”和“审计”实际上是两个不同称谓的同义词。

金融稽核是金融机构内部独立于各业务部门之外的专职从事检查监督的人员,依据国家的经济法令、法规,金融方针、政策和自身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准绳,以会计、业务统计资料为主,运用国家赋予的权力,对各级金融机构各项业务活动、经营效益以及干部任期内的经济责任等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安全性、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和客观评价的一种防护性与建设性相集合的经济监督和鉴证活动。它是进行现代化管理不可缺少的重要监督系统。金融稽核通过对金融机构各项业务经营活动的检查监督和评价,达到肯定成绩,揭露弊端、纠正偏差、消除隐患,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由此可见,金融稽核既是促进金融机构不断提高经营管

理和经济效益的一种工具,又是国家进行金融监管和宏观调控的有效手段。

我国金融稽核是随着现代银行的建立而产生与发展起来的。首先,随着金融体制的改革,银行的经营范围不断扩大,管理层次不断增加,为对不同层次经营者管理的财物收支及其经营成效进行有效的监督,管理者需要委派一些专职人员代替他去执行检查监督工作,这是形成金融稽核的内在因素;其次由于两权分离,管理者对经营者承担的经济责任的履行状况进行考核,这也需要有一个独立第三者去对其进行监督、评价、确定和证明,这是产生金融稽核的基础。

中国审计学会审计基本理论研究组根据审计制度的发展史,在贵州安顺市举行的学术研讨会上一致认为:“审计是在财产所有权与管理经营权相分离以及多层次经营管理分权制所形成的经济责任发展起来的”。这一定义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赋予了审计特定的含义。这一定义也基本上适用于金融稽核,但又并不贴切,因为金融稽核的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还赋予其特殊的含义。金融稽核这一固定的专业术语实际上包括两种含义:一种是宏观经济控制,它是有效实施货币政策的条件;一种是维护金融业的稳健经营。为了维护存款人、投资者和客户的利益,就需要有严格的、强有力的金融稽核监督体系。国家为了维护经济稳定和社会安定,也必须要加强金融业务的监督。

第二节 中国金融稽核发展进程

一、新中国审计制度建立前的沿革

中国古代审计历史源远流长。早在私有制建立以后,我们的祖先为了对自己占有的财产估计一个数字,以便于对生产、生活进

行分配和控制而产生了会计。对于财产所有者,特别是其代表人和最高统治者——封建君主来说,会计的计算是否正确,对其统治非常重要。封建社会的财产所有者强烈地希望有一种制度或方法,使其能严格监督会计核算的过程和结果,于是便产生了审计制度。中国是世界上最早建立审计制度和审计机构的国家,据考证,中国审计机构萌芽于周(公元 1100 年)建制于魏晋,定名于宋。元明清时期是审计与会计由各自独立而复归合一,是审计丧失独立地位的阶段。明清时,审计职权虚有其名,另设科道制度,构成一独立的监察系统。但由于科道行使的职权非专门的审计职权,而使中央政权不复存在专门发挥审计职能的权力机构,导致审计工作由此而出现倒退,清末宣统时,曾一度酝酿创设审计院,拟以其专行审计职权,但该设想未及实施,清代即告灭亡,此议才废。民国时期,是近代审计产生和形成的阶段。民国初年,北京政府颁布《审计条例》、《审计法》等审计法规,设置了审计处、审计院等审计机构,进行政府审计。民国七年(1918 年),又实施会计师制度,由会计师以自由职业者的身份进行民间审计,由此开创了中国会计师事业之先河,后来的国民党政府屡次颁布、修订审计法规,确立了较完善的审计制度,并先后改建、设置了审计院、审计部、审计处、审计办事处等各级审计机构,形成了严密的审计组织系统,主持审计工作。同时,进一步扩大会计队伍,加强民间审计力量,上述种种,使中国近代审计在一定程度上获得发展,但由于当时中国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和国民党政府的腐败统治,使审计制度和组织机构并未发挥其应有的作用。这一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同中外反动派的艰苦斗争中,创建了革命的武装力量和工农政权。在革命根据地和工农政权的建设过程中,非常重视审计工作。1925 年的省港大罢工委员会即有审计局的设置,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最早的人民审计机关,是我国人民审计工作的萌芽。在土地革命斗争中,中央苏区设有中央审计委员会,其

它根据地设有分会。中央执行委员会还曾颁布《审计条例》等审计法规。在抗日战争中,一些解放区亦设有审计委员会及其分会,在革命武装力量亦有审计机构,如八路军内所设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处等,负责部队内各级单位的审计工作。各级审计机构实行分工负责,初审、复审和决审责任分明。审计工作分为内勤和外勤两种,采用事前、事中、事后审计等三种方法。通过这些审计机构,实行财政监督与检查,对建设革命政权、对赢得革命战争的胜利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中国虽然在很早就产生了审计制度,但并没有形成金融稽核制度。这是因为,在中国长达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中,使中国的文化、宗教、伦理道德、思想意识等诸方面,充满着封建观念。中国最古老的信用机构是经营抵押放款业务的“质库”(当铺)。明清产生的信用机构主要是钱庄、银号和票号,钱庄和票号成为我国近代金融业的两大机构。但在其内部经营管理中,封建式家长制的管理制度根深蒂固,它采取出资聘请“大掌柜”(类似现在的总经理)的办法,双方是雇佣和被雇佣的关系。直到本世纪 40 年代以前,中国的钱庄、银号和票号等旧式金融机构仍多是家族式或合伙组织,从未出现过股份制的形成。由于旧式的金融机构固守封建管理的陈腐观念,不愿也不敢借鉴现代银行管理方法和技术,因此也就无法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变革自身的管理制度。以钱庄和票号为代表,它们机构众多,但资本数额甚少,在传统经营思想的作用下,各自为政,重信用而轻抵押,重信义而忽视管理制度,不能形成竞争的合力,市场生存能力很弱,加之中国历代王朝对金融机构的管理很少,直到清末,政府在 1908 年颁布《银行则例》以前,中国尚未发现政府对金融业的管理制度。中国历代金融业完全处于一种无政府状态。基于这一原因,票号在辛亥革命后逐渐衰亡、消失,最终退出历史舞台,钱庄、银行则维持到新中国的成立。

二、我国“银行”一词的由来

在我国古代的金融机构中是没有“银行”这一称谓的。“银行”一词是外来语,中国人引用这个词是在鸦片战争以后的事。据记载,1897年中国开办了一个通商银行,它是旧中国信用中介组织称为银行的开端。到了清末,从事存放汇的信用组织名目繁多,清政府一改历代王朝对金融业不加管理的做法,于1908年由度支部制订了《银行通行则例》,才对“银行”的含义做了明确的规定。以后,各省官银、银号和地方银行相继开设。到1911年,华商银行发展到16家,它们在近代中国的金融市场中,借鉴吸纳了西方近代银行先进的管理技术和制度,特别是金融稽核制度,这对于丰富和发展我国古老的金融文化,提高和促进我国金融的管理和实际操作水平,有着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1912年3月,南京临时政府对财政部拟订了各类银行则例,对“银行”一词作了解释:“凡开设店铺经营贴现、存款、放款、汇票等事业者,无论其用何种名称,统称之为银行”。这一解释被《辞海》等辞书继承沿用至今。

三、我国社会主义金融稽核制度在曲折道路上建立和发展

(一)金融体系的形成

我国社会主义金融体系的形成,正是没收官僚银钱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1949年,中国人民银行作为国家银行,它是在取消外商银行在华特权,接受官僚资本金融业、整顿和改造私营金融业而迁入北平的。1949年10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正式成立,1952年,中国银行、交通银行(1954年经国务院批准改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经改组继续经营,至此,我国已初步形成了以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的,以中国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为主体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新中国成立之后,审计没有单独建制,审计监督寓于监察之

中。1949年11月,在政务院设人民监察委员会(1954年9月改为监察部)这是融国家行政监督、经济监督和政党风纪为一体的监督机构。

1958年国民经济“大跃进”至1976年,中国金融稽核工作又在人为因素的作用下,违背金融发展规律,废弃了金融管理的规章制度。1958年后,作为国家行政监督机关的监察部被撤消,自此,国家审计制度陷入了停顿状态,金融行业监督制度也相应取消。

1979年中共中央提出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同年10月,邓小平提出要“把银行真正办成银行”,其间,随着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的地位加强,金融机构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1979年2月,国务院发出了《关于恢复中国农业银行的通知》,同年3月,中国银行从中国人民银行中分设出来,1981年12月中国投资银行成立,1984年3月,中国工商银行正式成立,1986年7月交通银行重组,建成了全国性综合银行,随后,又先后组建了中信实业银行、光大实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等一批新型的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与此同时,非银行金融机构也有了较快发展,1983年9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全面开展业务,金融信托公司到1986年底设立了320家,从1983年开始部分城市在银行的支持下,城市合作银行(城市商业银行)也迅速发展起来。通过二十年的改革开放,我国金融业有了长足的发展,初步形成了在中国人民银行等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宏观调控和监管下,政策性金融与商业性金融分离,以国有银行为主体,股份制商业银行、城乡信用合作社、非银行金融机构和外资金融机构并存的多元化、分工合作、功能互补的金融体系框架。

(二)金融稽核体系的形成

1982年12月4日国家颁布的新宪法对建立审计机关、实行审计监督作了明确规定;1983年国家审计署成立。此时,国外审计工作正在飞速发展,从防错查弊伸向效益审计,范围发展到管理